

第一編 本局概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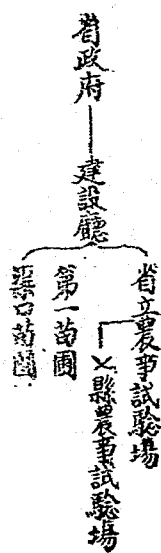
一、史畧

軍夏建省以來，農林行政雖時有興替，然未著顯明之功效。自七七事變，省府鑒於農林事業，關係抗戰建國之深鉅，始銳意經營，以謀糧食之發展。遂於五十六年在省垣設立農事試驗場及第一苗圃，在夏縣平金靈壽靈壽等七縣設立農林試驗場，大壩小壩設立渠口苗圃，以為作物及林業區域試驗與示範推廣之中心。至二十八年中央撥補助本省建設專款每年六十萬元，以繼續補助五年為限，省府乃以三十萬撥充水利經費，餘三十萬則分別辦理農林、畜牧及毛織等農工事業。當時對於農林畜牧分設農林總場及畜牧總場，各司其事，直屬省政府。二十九年元月省政府為推進農林事業計，成立農業改進所，八月間又復成立林務局，以期分別舉辦農林業務，而收分工合作之效。所有經費統由省庫開支。至中央協款辦理之農林總場、畜牧總場，仍照五年計劃，積極施行。至此本省農林事業，遂呈蓬勃氣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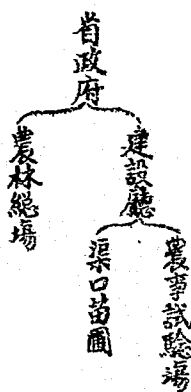
三十年省政府為統一事權集中力量起見，遂將農業改進所，林務局暨農林總場，合併而成農林局，直隸建設廳。至此農林機構乃告完整。茲將各年農林機構及人事變遷，列表於左：

農林機構變遷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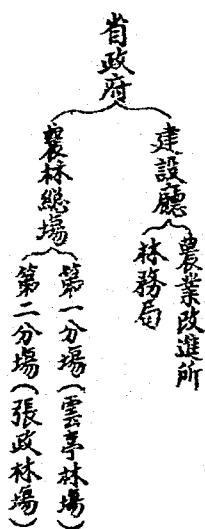
民國二十七年寧夏農林機構之體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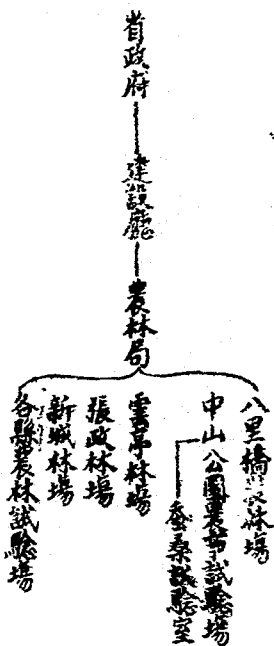
民國二十八年寧夏農林機構之體系：



民國二十九年寧夏農林機構之體系：



民國三十年寧夏農林機構之體系：



農林人事並遷表

年度/類別	機關	職別	姓名	備註
二十七年	第一苗圃試驗場	主任	程吉甫	
二十八年	苗圃		程吉甫	
二十八年	農林總場	場長	屠義源	
二十九年	農業改進所	所長	羅時甯	
二十九年	林務局	局長	李盛春	
二十九年	農林總場	場長	呂福和	
三十年	農林局	局長	于光和李翰園	
三十年	農林局	副局長	羅時甯	

二、組織

農林局直隸於省政府建設廳，設正副局長各一人，綜理局務，監督職屬，以下設秘書，技術二室，及業務、總務兩科，秘書室設秘書一人，科員辦事員各二人，技術室設主任一人，技士四人，技佐四人，業務及總務兩科，各設科長一人，主任一人，科員及辦事員各二人，局外隸屬機關，計大小十二處，為中山公園試驗場，八里橋農林場，新城林場，雲亭林場，張政林場，及七縣農林場七處。

三十年底本局因感內部機構之呆滯，乃裁科設組，以專事權，而利工作。局內分設農事，森林，畜牧獸醫及推廣四組，另成立秘書室，辦理總務綜合事務，茲列舉本局現行組織系統圖，以見其梗概：

四

